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由 事 文 收 總

建

20182

訓令

送達

航業局經理處
田糧處

件 附

以由
 准電囑撥還航務局前借何億之一案復請 查辦

廳

長

五

稿 擬 稿

懷

中

月

時交辨

去文
檔案

去文

建會均字第

時交辨

時
核
簽

時判行

時繕寫

時校壘

田

卷之四

78107

璉

琥

發

印

對

寫

行

發

稿

病

訓令

令航業局清理案

案准田賦糧食管理處長文案會字第804號

代電開查貴廳前代航業局向平案借款五億元

一案
云云抄至
藉該帳目等由該局是次借款亦由

該局設法如數清還
二編字第三九六七號訓令兩項核示各照辦由
以了手續仰即遵照此要

此令

廳長 余○

代電

湖北田賦糧食管理處公防處 奉平長文案會字第

12
80山院以留教志航系局前向黄安腊坎伍亿元

陈金坊该局清理要道以即速修正外特函复

清查只如有建设厅辰(皓)建会均印

3
(電代)

處理管食糧賦田北湖

會計室

李

仁 五、十、

電請撥正借物五億元由

示 批 明 說 辦 擬 由 事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中華民國卅四年五月

發文 第

廖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收文 字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日

號

8042

時收

號

時交辦

時擬辦

中華民國卅四年五月十四日

原建字第4018號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公鑒：查貴廳前代航業局向本委
借款五萬元一案迭經以委字第一〇八四號代電催請特
飭撥還准一再接以該局營收欠暢週轉不靈久候營
收好轉再行撥還等由查該局現已結束特再電請
特飭迅予如數撥還藉清帳目為荷此致湖北田賦稅會
管理委員 袁金中



校監
對印

12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總收文 事由

建設廳
字第

為催還省田糧處借款仰速照由

初方

訓令

文

送達

航業局清理處

別類

附件



長

稿擬

陳慶波

稿

張克視

檔案

建會均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

字第

字第

40353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五月十二日

2976

C

訓令

令航業局清理處

案准湖北田賦糧食管理處之令字第九三三號代電開

奉查貴廳前代貴屬航業局向本處借款伍億元一案

至紐公證為荷等由查該借款前經建令均字第

令勝按照建二暢字第

規定籌還石卷迄未撥發

令赴日籌還具報以全

此令

廳長余〇〇

會計室

民

乙亥

37544
34962
40184

中華民國廿七年六月廿一日

事由

再請撥還借款由

核辦

批示

湖北田賦糧食管理處代電

於

中華

37

6

全

和

972

附件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公鑒。案查貴廳前代貴屬航業局向本處借款伍億元案迭經本處以函令字第3779(5984)8042號代電催請轉飭撥還是在卷迄仍未准撥還茲據該局清理處選清字第195號代電以該處刻正在辦理各項交接手續是項借款一俟籌有的款即當如數奉還等情到處查上項借款原係在軍糧款項下挪墊現籌購軍糧緊需

廳建字第40353號

需款迫切特再電請迅即轉飭撥還清用免誤軍食至
級公誼為荷湖北田賦糧食管理處已真 處公印

杜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總收文		事由	
		建字第 4095		為收口糧實價催歸五省秋業局清償元人票令仰遵照	
長		訓令		送達	
擬稿		會稿		稿	
許克仁		結東視		秋業局	
檔案		去文		清理處	
建會均字第 40952		年 七 月 三 日		別類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判行		時繕寫		時核簽	
時交辦		時擬稿		時交辦	
號		號		件附	

1682

訓令

令航務局清理案

案准田賦糧食以管理案本年九月陽日陽會字第一〇〇號
以電開准奉案吳前道署長獻移秘書第一〇〇號云云
抄至並盼見復等由查該項借款迭經令飭該署核與
建二暢等單列列院訓令財發整理案另計劃再次之規定等
正迄未接復茲准前由合行令仰該署遵照以前令
並甲如數清還以了債務勿再延宕特要
此令

廳長余○

湖北田賦糧食管處

卷之四

電請歸還向本處借款伍億元由

中華書局七拾月一日

中華民國三年九月

發文

附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收文
字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擬辦

編號 40952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公鑒：准本處吳前兼處長猷移秘字第14號
咨以查本任奉令交卸所有接管鍾前任移交案內奉省府第三十
四次座談會議議決由本處借款伍億元交付本省前航業局濟用
一案迭經以處會字第(3779)(5984)(8042)(9972)號代電催還在案惟均准復以營
收欠暢無款撥還一俟營收好轉即行撥還等由直至本任交卸日
止仍未准將上項借款撥還相應檢同原借據及會議紀錄一併照案
咨請查照廣續催還歸墊見復等由准此查是項借款延期已久
本處亟待清結特再電請查照惠予轉飭從速照數撥還結案至
鈞公誼並盼見復為荷湖北田賦糧食管理處中田鳴會印

監印對照一貫
校對校對屈醉六